

佛 山 市 教 育 局

主动公开

关于佛山市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.0 区域绩效考核结果的公示

根据《关于开展佛山市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 2.0 区域绩效考核工作的通知》安排，经区域自评、材料评审和汇报演示等程序，对佛山市 3 个未参与省级绩效考核的区域实施考核。通过考核，给予佛山市顺德区、高明区、三水区通过的决定，现将考核结果予以公示。

公示期为 5 个工作日，自 2022 年 9 月 19 日至 2022 年 9 月 23 日止。公示期间，如持有异议，请通过电话、邮件或来访等形式向佛山市教育局反映。以个人名义反映情况的，应签署本人真实姓名，并提供联系方式；以单位名义反映情况的，应加盖单位公章，否则不予受理。

联系人：佛山市教师发展中心丁艳安老师；联系电话：83394979；电子邮箱：fsjy9@163.com。

佛山市教育局
2022 年 9 月 16 日

